

平凉市静宁县 2025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
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十四标段）
实施（政府采购）合同

合同备案号: 2025HTBA00113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静宁县林业和草原局

乙方（中标供应商）：甘肃钰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见证方（代理机构）：甘肃屹鑫瑞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五月



平凉市静宁县 2025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 修复项目（十四标段）实施合同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静宁县林业和草原局

乙方（中标供应商）：甘肃钰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 平凉市静宁县 2025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(十四标段) 中标结果(中标编号 20250417-000093 十四标段)，为了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平凉市静宁县 2025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十四标段） 任务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-合同编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协商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平凉市静宁县 2025 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

（二）项目编号：YXRT2025ZC-02 十四标段

（三）中标编号：20250417-000093 十四标段

（四）建设地点：甘沟镇马坡村、祁川村、张著村、王川村 775-800 号林业小班，共计 130 公顷 1950 亩，全部为中幼林抚育。

（五）资金来源：中央专项资金和县级配套资金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和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工程建设内容：

中幼林抚育 130 公顷 1950 亩，栽植云杉 51419 株、山毛桃 20569 株，完成整地栽植、浇水、抚育管护 130 公顷 1950



亩。

(二) 中标实施内容:

单位: 株、亩、元

序号	品名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1	云杉	苗高 80~100cm, 冠幅 \geq 50cm, 土球 \geq 25cm, 土球草绳捆绑, 苗木无脱腿, 无损伤, 无病虫害, 顶芽饱满, 苗体颜色正常。	株	51419	7.87	404667.53
2	山毛桃	1 年生, 地径 0.8cm 以上, 截杆高 15~20cm, 根系长度 \geq 20cm, 大于 5cm 侧根 10 条以上, 要求苗木无病虫害, 苗干通直, 色泽正常, 芽体饱满、健壮, 无机械损伤。	株	20569	1.63	33527.47
3	整地、栽植、	鱼鳞坑整地: (规格为长 0.6~0.7m、宽 0.5~0.6m、深 0.5~0.6m) 或穴状整地(规格为直径 0.5~0.6m、深 0.5~0.6m), 具体征地方式根据作业小班实施; 混交造林模式, 混交比例 5:2, 栽植株行距为 4m \times 4.75m, 为提高苗木成活和栽植质量, 推广下陷式栽植方式, 实行边整地边栽植, 栽植同时施入土壤保水剂, 0.7kg/亩, 保水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/T886-2022, 吸水倍数 a, g/g100-700; 吸盐水 (0.9%NaCL) b 倍数 g/g \geq 30; 水分 (H ₂ O) 含量 \leq 8%; 粒度 (\leq 0.18 mm 或 0.18mm~2.00mm 或 2.00mm~4.75mm) \geq 90%。补植密度具体根据作业小班实施。	亩	1950	140.00	273000.00
4	浇水	为保证新植苗木成活, 在浇足定植水的基础上, 在第一个生长季内, 需根据土壤墒情, 适时浇水保苗, 不低于两次, 单株定苗用水量不低于 21kg/株;	亩	1950	44.00	85800.00



5	抚育 管护	有害生物防治：根据林地有害生物危害情况，科学制定预防措施，及时防治，每年不少于2次，确保苗木健壮生长和造林效果；割灌除草抹芽：苗木发芽后，要除萌修枝，调节树势，节约水分养分。及时清除树盘内的杂草，松土保墒，促进苗木生长。	亩	1950	36.00	70200.00
合同 总价款		大写 人民币捌拾陆万柒仟壹佰玖拾伍元整			小写人民币 ¥867195.00元	
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起苗、运输、装卸、保险、服务、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。						

(三) 质量标准及规格要求：

严格按照批复后的《平凉市静宁县2025年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初步设计》进行实施，在实施过程中，必须按照相应的技术标准组织实施。

补植点配置在林隙间，补植密度范围 420~630 株/公顷，平均 525 株/公顷。根据小班林木原密度及林隙面积大小，进行适当调整，补植后达到适宜林木密度。

补植密度为郁闭度 0.2 的乔木林每公顷补植 630 株，其中云杉 450 株/公顷、山毛桃 180 株/公顷；郁闭度 0.3 的乔木林每公顷补植 525 株，其中云杉 375 株/公顷、山毛桃 150 株/公顷；郁闭度 0.4 的乔木林每公顷补植 420 株，其中云杉 300 株/公顷、山毛桃 120 株/公顷。混交比例 5:2。

具体根据作业设计按照作业小班进行实施。

1、苗木规格：

云杉：苗高 80~100cm，冠幅 ≥ 50cm，土球 ≥ 25cm，土球草绳捆绑，苗木无脱腿，无损伤，无病虫害，顶芽饱满，苗体颜色正常。

山毛桃：1 年生，地径 0.8cm 以上，截杆高 15~20cm，



根系长度 $\geq 20\text{cm}$ ，大于 5cm 侧根10条以上，要求苗木无病虫害，苗干通直，色泽正常，芽体饱满、健壮，无机械损伤。

2、**整地、栽植：**鱼鳞坑整地：(规格为长 $0.6\sim 0.7\text{m}$ 、宽 $0.5\sim 0.6\text{m}$ 、深 $0.5\sim 0.6\text{m}$)或穴状整地(规格为直径 $0.5\sim 0.6\text{m}$ 、深 $0.5\sim 0.6\text{m}$)，具体征地方式根据作业小班实施；混交造林模式，混交比例 $5:2$ ，栽植株行距为 $4\text{m}\times 4.75\text{m}$ ，为提高苗木成活和栽植质量，推广下陷式栽植方式，实行边整地边栽植，栽植同时施入土壤保水剂， $0.7\text{kg}/\text{亩}$ ，保水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$\text{NY}/\text{T}886-2022$ ，吸水倍数 a ， $\text{g}/\text{g}100-700$ ；吸盐水($0.9\%\text{NaCl}$) b 倍数 $\text{g}/\text{g}\geq 30$ ；水分(H_2O)含量 $\leq 8\%$ ；粒度($\leq 0.18\text{mm}$ 或 $0.18\text{mm}\sim 2.00\text{mm}$ 或 $2.00\text{mm}\sim 4.75\text{mm}$) $\geq 90\%$ 。补植密度具体根据作业小班实施。

3、**浇水：**为保证新植苗木成活，在浇足定植水的基础上，在第一个生长季内，需根据土壤墒情，适时浇水保苗，不低于两次，单株定苗用水量不低于 $21\text{kg}/\text{株}$ ；

4、**抚育管护：**有害生物防治：根据林地有害生物危害情况，科学制定预防措施，及时防治，每年不少于2次，确保苗木健壮生长和造林效果；割灌除草抹芽：苗木发芽后，要除萌修枝，调节树势，节约水分养分。及时清除树盘内的杂草，松土保墒，促进苗木生长。

5、**成活率要求：**造林成活率 $\geq 85\%$ 。

三、项目合同工期

2025年秋季开始实施，2025年11月底全面完成工程建设任务。

四、项目合同价款及支付

(一)**合同价款：**该项目采用固定合同价款即投标报价由苗木款¥438195.00元（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捌仟壹佰玖拾伍元整）和劳务（人工费）¥429000.00元（大写人民币肆拾



贰万玖仟元整) 两项构成。

合同总金额: **¥867195.00 元**, (大写人民币 **捌拾陆万柒仟壹佰玖拾伍元整**)。

(二) 付款方式: 根据项目要求和管理程序,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、验收情况拨付资金。项目实施合同签订后由甲方申请财政预拨合同总价款 **30%** 的资金即人民币大写 **贰拾陆万零壹佰伍拾壹元捌角伍分 (¥260151.85 元)**; 除合同总价款 **3%** 的资金即人民币大写 **贰万陆仟零壹拾陆元整 (¥26016.00 元)** 作为质保金外, 其他合同价款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, 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, 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, 质保期为一年。

五、甲乙双方的责任

(一) 甲方责任

1、甲方会同项目乡镇做好项目工程所在村、社的群众动员大会, 做好宣传发动工作, 为顺利实施项目工程创造良好条件, 并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等矛盾纠纷。

2、按照该合同约定的要求, 甲方进行施工管理和质量监督, 督促乙方按时、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3、按项目的设计要求及施工标准现场组织、实施、协调和管理, 保证工程质量, 突出工程效益。对不符合规划、设计和合同要求的施工, 责令乙方返工, 直至达到相关技术标准和

4、按照该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(二) 乙方责任

1、按照该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施工, 接受甲方、监理方的质量监督, 并负责按时、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工程施工任务。

2、乙方必须高度重视安全生产, 加强安全教育, 采取安全措施, 确保不出安全责任事故。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责任事故,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。



- 3、负责向甲方提供施工进度情况和其他相关资料的上报。
- 4、负责对该项目工程进行现场自验，在自验合格的前提下，向甲方、监理方提交验收申请，由甲方、监理方组织人员进行全面验收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本合同生效后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。如有违约，违约方向对方支付项目投资总额 5%的违约金。

七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1、本合同协议书。2、中标通知书。3、投标文件。

八、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

本合同在甲、乙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以上合同协议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见证方一份，备案一份。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以下为合同签署页



此页无正文

<p>甲方：静宁县林业和草原局 (盖章) 地址：静宁县城关镇成纪路社区 东街 11 号 电话：0933-2521157</p>	<p>乙方：甘肃钰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 地址：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嘉鑫国际 建材城 C 区 5 栋 111 号 电话：15509546333</p>
<p>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： 日期：2025.5.13</p>	<p>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：王致霞 日期：2025年5月13日</p>
<p>经办人签字： 日期：</p>	<p>经办人签字： 日期：</p>
<p>账号： 开户行：</p>	<p>账号： 开户行：</p>
<p>见证方（盖章）：甘肃屹鑫瑞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：马依娜 日期：2025.5.13 地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崇文路罗马风情 16 幢 121 号商铺 电话：0933-5937078</p>	

